



带薪休假离普通职工还有多远

□任广彬

《职工带薪年休假条例》实施已经三年多了,许多机关、事业单位以及国有企业的员工有幸享受到这种“待遇”,而对于民营企业的普通职工来说,带薪休假依然是可望而不可即的“海市蜃楼”。造成目前这种“几家欢乐几家愁”的局面,缘由多多。

其一,目前大多数民营企业实行的是“岗位负责制”,每人各司其职,甚至一人身兼数职。任何一人的缺席,都会导致整个生产“卡壳”,造成企业的损失。为确保企业正常地运营必须保证人员的稳定性。带薪休假无疑影响到企业的利益。其二,目前大多数民营企业对职工实行计件工资,也就是说,职工的收入高低与他们干活的多少息息相关,

能者多劳,不干活就拿不到工资,假若缺席,影响了生产进度,还要被重罚。工资发放制度制约带薪休假的执行。其三,民营企业在纪律上要求工人绝对服从,加班加点是家常便饭,能正常公休都变成了奢求,带薪休假这种“天上掉馅饼”好事更是连想都不敢想。谁也不会为了争取这点“蝇头小利”而与单位闹得不可开交,甚至丢掉这来之不易的饭碗,影响正常的家庭生活。在资强劳弱的博弈中,劳动者往往处于下风。职工在权衡利益的孰轻孰重时主动放弃了争取权益的勇气。其四,《职工带薪年休假条例》虽然有法律做保障,但执行权却掌握在企业手中,再加上相关部门对这些企业的监督是一项不小的“工

程”往往力不从心。因此,带薪休假同样会像《劳动法》中规定的职工的其它权益得不到实施一样变成一纸空文。

为了让带薪休假普惠大众,这就要求国家要不断健全、细化条例,同时加大监管力度,必要时实行强制执行,对于拒不执行者实行重罚,并且纳入企业指标考核之中。也希望所有企业确实做到“以人为本”,职工尽职尽责劳动的同时,也让他们尽情享受应该得到的权益。只有这样,他们才能以更大的热情投入到工作中去。也希望职工以法律为武器来维护应该得到的有关权益,敢于投诉不作为的企业。只有各方面的相互配合,带薪休假才能落实到实处,才能真正惠及国民。



请打开方便之门

和普通门相比,旋转门以其外观高档、气派、密闭性好受到诸多饭店、商场、办公大楼的欢迎。近来笔者到一家单位办事,就目睹一男子在使用手动旋转门时,未考虑到别人的行进速度而将一位老人带倒的全过程。

对于旋转门的安全使用,2005年7月起实施的《民用建筑设计通则》中规定,旋转门、电动门、卷帘门和大型门的邻近应另设平开疏散门,或在门上设疏散门。但笔者通过实地观察后发现,这一条款的具体执行情况并不乐观。一些写字楼、饭店、办公单位的旋转门两侧虽然都设有普通平开门,但这些门却是紧锁着的。

旋转门的使用,确实给我们的生活带来了诸多方便,而隐患也一样不容忽视。笔者建议商家、饭店、写字楼、办公单位等服务场所,既然旋转门两侧设有平开门,那就让我们将其打开吧。这一小小的举动,不仅方便了市民的出入,也会给自己减少不必要的烦恼,何乐而不为呢。(热心读者 王忠鹏)



小车与民众争绿不可取

□盛会

近日听一位朋友说,他家所在的居民小区停车越来越难,物业公司便打算将小区部分绿地改造成停车场,结果遭到了一些居民特别是无车居民的强烈反对,只好作罢。

这让笔者想起一年多前自家所在小区的物业公司也曾有过同样的提议,也同样被居民们否决。小区停车难,确实是个需要想办法解决的重大民生问题,但小区的绿化与居民的生活质量息息相关,绿化问题同样也是个民生问题。以牺牲绿化的方式

来解决小区停车难问题,实际上是解决了一个民生问题,又产生了一个新的民生问题,无异于拆东墙补西墙。同时,这也侵害了小区无车居民的利益,对他们来说,绿草如茵的优雅环境也是当初选择购买该小区房子的一个重要因素。绿化减少了,他们的生活环境和生活质量必然受到影响。

事实上,小区的绿化,也不是物业公司和小区居民随便可以调整的。绿化是小区建设规划的一部分,任何要减少小区绿化的举动,无论出于何种理由,

都必须得到规划部门的允许。小区绿化也是整个城市绿化的一部分,如果众多的小区都挤占绿地建停车场,势必会影响到整个城市的生态环境和居住环境。因此,我们在解决小区停车难问题时,不应以牺牲绿化为代价,不应让车子与居民争绿、抢绿,而应该多想想如何在减少小区绿化、不影响小区居住环境的前提下增加停车位,比如拓展地下空间,在小区绿地下建停车场,或者向空中拓展,建设立体停车库,等等。



老运河“滥捕”亟须“法”管

□冯燮

城区老运河是著名的历史文化遗迹,近年来随着河道两侧绿化工程的实施,两岸垂柳依依绿意盎然,宛如一幅画卷,使得城区老运河再现往日秀美风光,成为人们休闲观光的好去处,也是济宁市一道靓丽的风景。

尽管城区河道允许市民垂钓,但除此以外的捕鱼行为一律不被允许。据报道,在市民所用的各种捕鱼工具中,除了渔网,有些人用的渔叉、带三个齿儿的钩子都属于“利器”,对河面上的鱼类一击致命。不少市民将小孩儿带到没有

护栏的岸边,全然忘记了安全。这种疯狂的捕鱼行为,严重破坏了河道生态平衡,破坏了美丽的河道风景,与文明城市形象格格不入。面对这种情况,管理人员们喊破嗓子也阻止不了那些疯狂捕鱼者。

当然了,对待这种疯狂捕鱼,践踏河道的不文明行为,仅警示、劝阻显得苍白无力,靠提高公德意识,自觉自律,那是一个漫长的过程,当务之急,采取“重典”整治或许是一条路子。为了保护城区老运河免遭继续摧残,建议尽快出

台强有力的法规政策,严禁河道滥捕行为。这方面天津已经走在了前头。天津刚刚审议通过的《天津市河道管理条例》,按照条例的规定,在海河、复兴河等河道内下“地龙”等网障捕鱼,驾驶捕鱼船电鱼,或是炸鱼的行为,都是违法的,将受到罚款处罚(《每日新报》7月7日)。诚然,文明不是罚出来的,但“罚”却不可缺少。要知道文明从某种意义上说也是严法所培养出来的,是长期严格管理而水到渠成的结果。城区老运河保护已迫在眉睫。

“马路暗钉”谁来清理?

我们在城市里的人行道上行走时,时常能看到上面偶尔出现的一些“马路暗钉”。这些所谓的“马路暗钉”,或是一些单位施工后的残留物,或是破损的“IC卡”电话机拆除后留下的“痕迹”……这些“马路暗钉”,难免经常会把一些不小心的过往行人绊个趔趄。

另外,还有一些人行道上的方砖出现破损或者松动的问题。当行人经过的时候,这些破损或松动的方砖容易导致行人的脚部扭伤。而且,这些出现破损或者松动的方砖,遇上下雨天,方砖下面往往会出现行人无法看到的积水,可当行人不慎踩上这些方砖的时候,马上会有污水出来,把行人的鞋子,衣服弄得很脏。

无论是人行道上“马路暗钉”的存在,还是方砖的松动或者破损,看似都是小事,然而,这些城市的“细节”,往往在一定程度上考量着政府相关部门的服务意识,同时,这些城市的“细节”,也展现着城市的形象。毕竟,这些“小节”与市民的生活息息相关。因此,希望政府相关监管部门能够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爱民意识,及时消除“马路暗钉”,给市民提供更大便利。(济宁市民 陈国琴)

征稿启事

说咱济宁百姓的事 拉咱济宁百姓的理

“竹竿巷”评论开办以来,得到了众多读者的认可,为丰富版面内容,增强互动性和关注度,“竹竿巷”评论版面向民间写手征集特色评论、漫画,欢迎广大读者和网友积极参与。来稿邮件地址:qlwbwzh@163.com; QQ群115096468,也可登录齐鲁晚报(http://bbsqlwb.com.cn)进入今日运河论坛。